

八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記錄

時間：八十八年十月七日（星期四）十二時十分

地點：系館六樓會議室

主席：楊毓民

記錄：林湘妃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教務會議討論本校八十九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是否取消『報考一校一系』之限制事宜。決議仍維持『報考一校一系』之限制，施行一年後再檢討。
- 二、教務會議通過『國立成功大學研究生兼領建教合作酬勞費規定要點』。
- 三、教務會議通過『國立成功大學各學系（所）招生考試辦理面試作業要點』。
- 四、八十九學年招收外籍生名額調查。『國立成功大學外國學生入學辦法』。
- 五、九二一震災捐款活動，本系教職員工共捐得 258,000 元整，已彙整轉交校方。受災學生名單也已造冊備查。
- 六、系館西側裝飾牆已修繕完畢。
- 七、十月五日營繕組會同建築師、德寶公司來系勘查。系館樑柱結構完好，多處牆壁大於 0.3mm 的裂縫及掉落磁磚則正研商修繕中。
- 八、各實驗室實施安全檢查，請各位老師加強督導。
- 九、請填報『毒性化學物質使用調查表』及『實驗室使用氣體種類調查表』。
- 十、畢業役男志願服國防工業儲備為預備軍（士）官事宜。
- 十一、學生事務委員會已完成轉學生抵學分之審查，及陳立夫獎學金之審查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大學招生策進會『大學多元入學新方案』校系意願初步調查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請由如下兩類入學方式各擇一辦理。

壹、甄選入學制：推薦甄選制申請入學制

貳、考試分發入學制：甲案乙案丙案

決議：一、甄選入學制部份有二十人贊成推薦甄選制，有零人贊成申請入學制，通過推薦甄選制。

二、考試分發入學制部份有一人贊成甲案，四人贊成乙案，十四人贊成丙案，通過丙案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針對前案，是否贊成全校採統一方案？是否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有四人贊成，十六人不贊成。通過不贊成全校採統一方案。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研究生事務委員會

會

案由：『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碩、博士學位考試委員聘任程序辦法』（草案）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『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碩、博士學位考試委員聘任程序辦法』，如附件一。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研究生事務委員會

會

案由：『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碩士班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』之修訂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『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碩士班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』修訂案，如附件二。

第五案

案由：對擬訂中的『國立成功大學導師績效獎勵實施要點』（草案）之建議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儘量提供實施要點中的『質量資料』，落實導師輔導工作。

第六案

案由：是否針對『精密材料』、『生化工程』、『程序系統工程』等領域，加強師資之延聘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系應可採取更積極的態度延聘師資，由系教評會委員會同相關領域老師共同研商，達成共識以增加成功的機會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案由：有關『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博士班休學生參加學能考試之認定』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『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博士班休學生參加學能考試之認定』處理原則，如附件三。

肆、散會

散會時間：下午二點零五分。